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（一）部门职责

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关于妇女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，依据《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，开展全区妇女儿童工作，联系团体会员，并给予业务指导。团结、动员全区妇女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，为实现岳麓打造两型高地、科技强区、增长新极、河西靓城的目标任务，助推“三融共进、五化同步”作出新的更大贡献，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。调查研究全区妇女和儿童的情况、问题，及时向区委和区人民政府反映、提出建议。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宣传舆论工作，教育、引导广大妇女增强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精神，全面提高妇女素质，促进妇女人才成长。动员全区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，促进妇女参政议政，维护妇女、儿童的合法权益；加强与社会各族各界的联系，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为实事、办好事。指导协调基层妇联组织的工作，开展反家暴维权、家庭教育、妇女儿童事业发展、巾帼建功立业、创建“五好文明家庭”、创建“区级妇女儿童之家”、庆“六一”暨“春蕾计划”“机关女干部体检”等活动，推动下岗女工再就业工程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，促进妇女儿童工作的开展。完成区委、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有关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长沙市岳麓区妇女联合会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，现有编制人数3人，目前实有在职人员4人，离退休人员0人，临聘人员2人。

（三）整体支出规模

2020年区财政批复部门预算为197.24万元，上年结余指标1.14万元。2020年决算支出为196.05万元，

2020年决算总支出123.61万元，工资福利支出123.61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44.8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.64万元、其他支出0万元。上述决算支出中基本支出135.1万元，项目支出60.95万元。

二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基本支出135.1万元，系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工会经费、招待费、其它商品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专项支出

项目支出60.95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妇女工作经费、儿童工作经费，婚姻调适工作经费，巾帼志愿者系列活动工作经费、妇女儿童之家阵地建设经费，春蕾助学活动经费，贫困妇女两癌慰问经费事业妇女事业发展专项经费，机关女干部体检专项经费等方面。

三、三公经费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.09万元，同上年预算。其中公务接待费2.09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经费0万元。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较上年无增减的主要原因是：一是公务接待费预算同上年预算，主要是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，进一步从严控制相关开支，严把预算关，实行源头控制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在预算安排中对公务接待费进行压缩；二是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预算为0，同上年预算，主要是公务用车已全部上缴至公车管理平台，本单位无公务用车；三是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实行全区总额控制。三、部门（单位）专项组织实施情况

根据《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，我单位从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管理、财务信息质量以及项目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绩效评价。按照工作内容、工作措施、工作时限和要达到的预期效果，进一步分解细化工作任务，使绩效评价指标与各部门工作任务紧合起来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实。

四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（一）妇女工作经费

（二）春蕾助学活动经费

（三）“两癌”及贫困妇女慰问活动经费

（四）机关女干部体检经费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缺乏专业指导，工作成效较其他优秀兄弟单位还有一定差距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加强与财政局业务沟通，进一步提升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精细化。